

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教職員工 112 年度文康活動計畫表

日期 時間	活動地點		活動行程		主辦人	委辦旅行社或租用交通工具公司名稱	旅遊平安保險投保公司及保險額度	備 註 (活動目的)
112.01.18 17:30-19:30	陶板屋八德店		聚餐		張珮玟	自行前往	無	同事連絡感情
參加人員 (預定)	職稱	姓名	職稱	姓名	職稱	姓名	職稱	姓名
	教師	王○惠	教師	林○鈴	教師	張○珊		
	教師	白○綺	教師	謝○平	教師	邱○喜		
	教師	張○玟	教師	李○琴				
	教師	謝○花	教師	賴○尹				
	教師	沈○原	教師	劉○君				
	教師	潘○方	教師	張○佳				
	教師	劉○伶	教師	尤○宇				
	教師	陳○彰	教師	倪○旗				
公告 方式	☐ 自行公告 ☒ 請人事室協助於校網公告							
附註： 主辦人職責： 1、 掌握活動行程，宣布注意及配合事項。 2、 妥善處理臨時偶發事項。 3、 活動結束後一週內，以實際參加活動之教職員工名單及活動照片檢據(詳文康活動計畫經費報核注意事項)辦理請款。 4、 可列報之費用：交通費、住宿費、餐費、旅遊平安保險費及門票等項目。自行開車者不得列支油資。 5、 發票或收據請開學校統編：43622302 或全銜「桃園市立仁和國民中學」。								
主辦人：張珮玟 會辦單位：李淑清 副校長：林淑貞 會計室：吳梓淑 人事室：林淑貞 會計室：吳梓淑 單位主管：秦秀媛 會計室：吳梓淑								